附件1：

企业复产复工防疫要求的“五个到位”

企业在复产复工时要严格落实本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深圳市企业复工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指引》落实检疫查验和健康保护措施，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复产复工：

（一）防控机制到位

1.企业要明确疫情防控的内部责任机制，建立疫情防控管理体系，明确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部门车间班组负责人的工作职责，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工作措施；

（二）员工排查到位

2.企业要组织对每一名员工的籍贯和14天内去向进行排查。对来自或者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员工建立重点监控类清单，并规劝留在当地暂不返深复工，鼓励员工延迟返深上班。

3.对来自或者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返厂返单位员工要排查其抵深时间。按规定完善落实企业内部医学观察、自行隔离等措施，确保其隔离观察14天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上岗。

（三）设施物资到位

4.企业要准备必需的防控物资，购置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消毒水、口罩等疫情防控物资。

5.企业要落实隔离场所。设置有集体宿舍的企业，要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作为疫区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不具备条件的企业，要按照辖区街道办事处的统一安排，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并向所在社区报备。

（四）内部管理到位

6.企业原则上要实施封闭管理，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本单位生产办公场所。

7.企业要每日对全体上班人员进行入厂、入单位前体温检测，在入口处使用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对所有进入企业的人员开展体温探测，并按规定上报复产复工人员情况、重点监控类人员情况、员工健康状况等。

8.企业要做好场地的通风、消毒和卫生管理及隔离区管控，建立和落实复工上岗前个人防护知识全员培训制度。

（五）法律普及到位

在企业办公场所显著位置设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炎的相关防控知识宣传专栏。利用各种显示屏宣传新型冠状病毒和冬春季传染病防控，消除群众恐慌，做好安全防控。对工作人员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相关法律知识，关注国家、省、市、区卫生健康部门有关疫情通报，根据《新型冠状病毒病毒感染肺炎防控相关法律规定汇编（专业版））》（https://wss3.cn/f/1oy0ike4mtn）,做好防疫工作。队友疫情重点地区旅行史、发热发烧等情况的人员，如有谎报、瞒报意见因不重视、不作为而引起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